

证券代码：601512

证券简称：中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2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12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512	中新集团	2023/5/4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 46.80%股份的股东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26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

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3年4月26日，中新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提名陆海粟先生为中新集团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其中《关于同意提名陆海粟先生为中新集团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提高决策效率，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议将中新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提名陆海粟先生为中新集团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中新集团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4月2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5月1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月亮湾路15号中新大厦3楼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2日
至2023年5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中新集团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中新集团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中新集团 2022 年度财务决算	√
4	中新集团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中新集团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中新集团 2023 年度财务预算	√
7	关于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中新集团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补选陆海粟先生为中新集团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8.01	陆海粟	√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中新集团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7 已经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8 已经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3 年 4 月 21 日、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中新集团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中新集团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中新集团 2022 年度财务决算			
4	中新集团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中新集团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中新集团 2023 年度财务预算			
7	关于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中			

	新集团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8.00	关于补选陆海粟先生为中新集团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01	陆海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